

2020 年度栖霞区水务局政府信息公开年报

一、总体情况

本年报为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由南京市栖霞区水务局编制的2020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，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咨询处理情况（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咨询情况）、复议、诉讼和申诉的情况（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就政府信息公开提出复议、诉讼和申诉情况）、政府支出和收费、其他工作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。南京市水务局网站— 政务公开栏（<http://shuiwu.nanjing.gov.cn/njsswj/>）和栖霞政府信息公开栏（<http://www.njqxq.gov.cn/qxqrmzf/>）上可下载本报告的电子版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联系：栖霞区水务局办公室，地址：南京市栖霞区文苑路118号，电话：(025)85561729，传真：(025)85563964。

区水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配备办公室人员作为兼职工作人员，设立了专门的信息申请受理点。截至2020年底，区水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，政府信息公开咨询、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均得到了顺利开展。涉及政府信息变更调整等事项，区水务局及时按照相关的规定和程序进行调整变更，在南京市水务局网站、栖霞政府信息公开栏公开了政务服务电话、邮箱等信息，方便公众查阅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20 年度，在栖霞区政府信息公开栏上，新增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6 条，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，无涉及国家秘密信息。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，与公众密切相关的重大事项的信息 4 条，主要是关于河道水环境提升、长江岸线整治、防汛防旱、水利枢纽工程等事项目。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2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588	-80	508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2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(注：“行政许可”栏目中“上一年项目数量”是指本单位 2019 年行政许可权力事项的数量，“本年增/减”是指本单位 2020 年行政许可权力事项增减数量，“处理决定数量”是指本单位 2020 年各类行政许可权力事项作出处理决定总数；表中“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”“行政处罚”“行政强制”“行政事业性收费”等项也依次填写。)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		0	0	0	0	0	0	0	

	信息							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	0	0	0	0	0	0	0

	复申请							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 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 息	0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，区水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从公众对水利的认识度来看，尚存在着许多不足，一是我局的信息公开渠道较为单一，不利于公众关心水利、了解水利；二是受理的依申请公开事项还比较少。因水利工作越来越受群众关注，各类投诉呈上升趋势，区水务局将从两个方面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一是从制度入手，进一步完善我局政务信息公开管理制度，形成联动互动的管理体系，把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日常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，增强

机关工作人员对信息公开的认识，营造人人关心、人人参与的良好氛围；二是加强宣传，扩大信息公开工作的知晓度，通过服务对象、基层群众日常办事、服务、交流的过程中，宣讲信息公开的途径和方式，为群众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平台，从而进一步推动信息公开工作能有效得到群众的支持和监督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0年区水务局严格贯彻落实《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信息公开规定》的相关规定，办事公开，权力阳光运行，为更好地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我局专门对相关基层水管单位信息报送工作进行了调研，加强信息报送人员培训，确保高质量地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南京市栖霞区水务局

2021年1月12日

